

吐鲁番市 2024 年权限内二类非金属矿产 资源调查项目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YZB-TLFKC2024

采购人：吐鲁番市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发出日期：2024 年 4 月



目录

| | | |
|-------|----------------|----|
| 第 1 章 | 招标公告 | 1 |
| 第 2 章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 |
| 第 3 章 | 供应商须知 | 10 |
| 第 4 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23 |
| 第 5 章 | 采购需求 | 36 |
| 第 6 章 | 资格性审查 | 71 |
| 第 7 章 | 评标办法 | 73 |
| 第 8 章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85 |

第1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吐鲁番市2024年权限内二类非金属矿产资源调查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4月25日11: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YZB-TLFKC2024

项目名称：吐鲁番市2024年权限内二类非金属矿产资源调查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7560000

最高限价（元）：2810000, 1800000, 2150000, 3000000, 5200000, 26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吐鲁番市南部山区硅质原料调查评价

标项编号：GYZB-TLFKC2024-1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81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在收集和研究已有资料成果基础上，以沉积变质型石英岩、热液型脉石英、花岗伟晶岩型脉石英为主攻目标，采用遥感、地质、槽探、钻探、试验测试等方法手段，在调查区内开展硅质原料地质勘查工作，大

致查明工作区地质特征、矿体特征，对区内硅质原料资源潜力作出初步评价，探求推断资源量。

标项二

标项名称:新疆鄯善县尖西 1 号白云岩矿调查评价

标项编号: GYZB-TLFKC2024-2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1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在充分收集和研
究以往各类地质资料基础上, 采用大比例尺地质填图、槽探、钻
探及样品分析测试等方法手段, 对工作区开展白云岩矿地质勘查
工作, 大致查明工作区地质特征, 矿体数量、形态、质量等特征,
对工作区白云岩矿资源潜力做出初步评价, 探求推断资源量。

标项三

标项名称:新疆吐鲁番市伊热达坂西白云岩矿调查评价

标项编号: GYZB-TLFKC2024-3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21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在充分收集和研
究以往各类地质资料基础上, 采用地质填图、槽探、钻探及样品
分析测试等方法手段, 对工作区范围内开展白云岩矿地质勘查工
作, 大致查明工作区地质特征, 矿体数量、形态、质量等特征,
对工作区白云岩矿资源潜力做出初步评价, 探求推断资源量。

标项四

标项名称:新疆托克逊县艾维尔沟跃进沟石灰岩矿普详查

标项编号：GYZB-TLFKC2024-4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在充分收集研究以往成果资料的基础上，按照普查和详查两个阶段部署工作。主要采用大比例尺地形地质测量，水文地质、环境地质及工程地质测量、槽探、钻探、样品采集测试等方法手段，基本查明矿床地质特征，确定矿体的规模、形态、产状、矿石类型、质量品级、化学成分及有害组分的分布和变化规律，详细查明矿床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及其他开采技术条件；探求控制和推断资源量。

标项五

标项名称：新疆托克逊县克孜勒塔格西白云岩矿详查

标项编号：GYZB-TLFKC2024-5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2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在充分收集和研研究以往各类地质基础工作的基础上，采用地形地质测量、槽探、钻探及样品分析测试等方法手段，对工作区范围内重点白云岩矿体开展详查地质工作，基本查明工作区地质特征、矿体数量、形态规模等，估算控制的资源量。

标项六

标项名称：新疆鄯善县卡梅斯布拉克玄武岩矿调查评价

标项编号：GYZB-TLFKC2024-6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6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在充分研究普查区已有1：20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资料的基础上，采用1：1万、1：2000地质填图、剖面测量、槽探揭露、少量钻探查证、样品测试等手段，对新疆鄯善县卡梅斯布拉克玄武岩矿开展调查评价工作，探求玄武岩矿资源量。

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4月-2024年12月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2、3、5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标项4、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地质矿产勘查中级以上职称。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4月3日至2024年4月1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云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4月25日 11: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投标客户端

开标时间：2024年4月25日 11: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客户端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依据《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本项目所适用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8.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

供应商自行承担。

9.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 新疆政务通 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10.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吐鲁番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吐鲁番市东环路市自然资源局

联系方式：0995-86210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阜新街 1 号 2 号楼 3 楼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 丽 王选问

电话：15160883519 13579890451

第2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内 容 |
|-----|---|
| 1 | <p>名 称：吐鲁番市自然资源局</p> <p>联系人：布玛丽娅</p> <p>联系方式：0995-8621063</p> |
| 2 | <p>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p> <p>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阜新街1号2号楼3楼</p> <p>业务联系人：孙 丽</p> <p>电话：0991-4846078 15160883519</p> |
| 3 |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2、3、5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标项 4、5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地质矿产勘查中级以上职称。</p> |
| 4 | <p>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5 | <p>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6 | <p>项目总预算金额人民币：1756 万元。</p> <p>标项一：预算金额人民币：281 万元；最高限价人民币：281 万元</p> <p>标项二：预算金额人民币：180 万元；最高限价人民币：180 万元</p> <p>标项三：预算金额人民币：215 万元；最高限价人民币：215 万元</p> <p>标项四：预算金额人民币：300 万元；最高限价人民币：300 万元</p> <p>标项五：预算金额人民币：520 万元；最高限价人民币：520 万元</p> <p>标项六：预算金额人民币：260 万元；最高限价人民币：260 万元</p> |
| 7 | <p>投标保证金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对公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保单</p> <p>保证金数额：标项一人民币：5 万元；标项二人民币：3 万元；标项三人民币：4 万元；标项四人民币：6 万元；标项五人民币：10 万元；标项六人民币：5 万元；</p> <p>投标保证金收款人：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p> <p>开 户 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p> <p>账 号：512050100100003684</p> <p>★保证金缴纳要求：保证金须在开标前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一次</p> |

| | |
|----|--|
| | <p>性汇入指定账户，不接受现金及任何个人、分公司汇款。若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汇入指定账户，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u>打款时注明标项号及项目编号。</u></p> <p>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p> |
| 8 | <p>是否现场踏勘：（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 <p>现场踏勘描述：<u>统一现场考察</u><input type="checkbox"/> <u>自行踏勘</u><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9 | <p>本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投标：（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 |
| 10 | <p>投标有效期：<u>90</u> 日历日</p> |
| 11 | <p>需自行上传的文件：<u>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电子标）</u></p> |
| 12 | <p>投标截止时间：<u>2024 年 4 月 25 日 11: 30（北京时间）</u></p> |
| 13 | <p>开标时间：2024 年 4 月 25 日 11:30（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客户端</p> <p>评标地点：吐鲁番市高昌区丝绸大道 4100 号吐鲁番市行政服务中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
| 14 | <p>投标文件解密时间：</p> <p>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4 年 4 月 25 日 11:30 至 12:00 前）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
| 15 | <p>评标方法：最低价评标法<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16 | <p>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u>3</u></p> |
| 17 | <p>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18 | <p>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u>否</u>（是、否）</p> |
| 19 | <p>履约保证金金额：5%（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p> <p>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本票、保函、保单。</p> <p>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u>3</u> 日历日内。</p> |

| | |
|----|---|
| | 履约保证金收款人：吐鲁番市自然资源局 |
| 20 | 分包内容：中标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供应商必须具备承担相应分包内容的资格资质条件，中标供应商对整个合同履行承担全部责任。 |
| 21 | <p>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开放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执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中标金额100万以下按照1.5%收费、100万-500万之间按照0.8%收费、500万-1000万之间按0.45%收费。</p> <p>支付方：由中标人支付</p> <p>支付形式：对公转账</p> <p>支付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p> |
| 22 | <p>《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p> <p>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p> <p>2. 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p> <p>3. 本项目所适用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p> |
| 23 | 采购人对项目有监督权、管理权和知情权，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对项目进行监管，项目成果应毫无保留提供给采购人。 |
| 24 | 采购人为减少地质勘查投资风险，供应商在调查评价、普查等阶段性勘查项目结束后，需提交相应阶段的地质报告，在报告中说明勘查区是否具有进一步工作价值；若项目在找矿前景成果不佳时，应及时终止相应地质勘查工作，提交相应阶段的成果报告，在报告中说明相关缘由，此时的勘查经费则以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 |

第3章 供应商须知

1.1. 总则

1.1.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 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和“甲方”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吐鲁番市自然资源局。

二、“投标人”系指在按照采购文件“招标公告”中第三条规定获取了采购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乙方”是指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

三、本采购文件各部分规定的期间以时、日、月、年计算。期间开始的时和日，不计算在期间内，而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间届满的最后一天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四、本采购文件各部分规定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五、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1.3 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一、“招标公告”第二条规定的条件；
- 二、按照“招标公告”中第三条规定获取了采购文件。

1.1.4 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

1.1.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1.2 采购文件

1.2.1 采购文件的构成

一、采购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采购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招标公告；
- （二）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三）供应商须知；
- （四）投标文件格式；
- （五）采购需求；
- （六）资格性审查；
- （七）评标办法；
- （八）拟签订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采购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公告，同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告

知所有在系统中成功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通过账号或 CA 证书登录云平台查看）。

三、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3 投标文件

1.3.1 投标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1.3.2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3.3 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3.4 联合体投标（实质性要求）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5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

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6 投标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1.3.6.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材料、商务技术文件、报价等内容。

一、投标报价

1. 报价单

二、商务技术投标文件

1. 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书
4.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5. 商务技术偏离表
6. 技术方案
7.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8. 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9.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包括资格证明材料）

1.3.6.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3.7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第4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3.8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逾时确认的，其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不得未经要求投标人确认，直接将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的，由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1.3.9 投标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10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或不作响应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3.11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加密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说

明：1. 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证明材料的，包含提供原件的影印件或复印件。2. 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二、投标文件制作详情：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

2. **（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

3. 投标人应使用本企业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4. 采购文件有修改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修改后的采购文件（修改后的采购文件在更正公告中下载），根据修改后的采购文件制作、撤回修改，并提交投标文件。

5. 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含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请自行前往新疆 CA 服务点办理。投标人应及时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 CA 账号绑定，确保顺利参与电子投标。

6. 政府采购云平台所支持的 CA 证书及签章：新疆 CA。

7. CA 技术支持：新疆 CA：0991-2819290。

1.3.12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二、因采购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投标人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澄清公告中修改的时间提交投标文件。

三、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提交文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将无法提交。

1.3.1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

修改。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并签章、加密后重新提交。撤回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重新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二、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

1.3.14 投标文件的撤回（实质性要求）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1.3.15 投标文件的解密（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点击“项目采购—开标评标”模块，找到对应项目，进入“开标大厅”，等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后，进行线上解密。除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外，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4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1.4.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二、开标准备工作。投标人需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开标大厅”参与不见面开标。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我的工作台—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开标大厅（找到对应项目）。提示：投标人未按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错过开标解密时间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三、解密投标文件。等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后，投标人

进行线上解密。开启解密后，投标人应在 30 分钟内，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在线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除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外，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四、确认开标记录。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展示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等唱标内容。如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则只展示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五、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六、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开标活动中止或延迟，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进行开标活动。

七、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交易活动无关的言论。

1.4.2 资格审查

详见采购文件第 6 章。

1.4.3 评标

详见采购文件第 7 章。

1.4.4 中标通知书

一、中标通知书为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二、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1.5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1.5.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一切与本项目评标结果有关且经责任主体确认的资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1.5.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1.5.2.1 合同分包

中标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供应商必须具备承担相应分包内容的资格资质条件，中标供应商对整个合同履行承担全部责任。合同分包应当公开履行，并征得采购人同意，不得违法分包。

1.5.2.2 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5.3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5.4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5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6 合同备案

采购人原则上在结果公告发布后30日内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同时完成合同备案工作。

1.5.7 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5.8 验收考核

一、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二、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三、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四、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

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5.9 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直接支付。

1.6 投标纪律要求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如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或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或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等）及相关人员（包括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1.7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

部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办理。

二、 供应商询问、质疑的对象

（一）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和中标结果中关于资格审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向采购人提出；

（二）供应商对除上述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除资格审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三、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五、 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或现场等方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 1 份；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

七、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8 其他要求（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行业标准。

二、本项目涉及产品采购且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的该产品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第4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标项名称）

项目编号：GYZB-TLFKC2024-1、2、3、4、5、6

商务技术投标文件

2024年4月

二、商务技术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商务技术投标方案，参照项目的**资格要求及评分标准编制**，须提供详细目录。

以下提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按照同样格式扩展），供应商需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编制。

2.1 报价单

2.2 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4 投标书

2.5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2.6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2.7 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8 商务技术偏离表

2.9 技术方案

2.10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包括资格性资料）

(一) 报价单

报价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标项名称 | 投标总价（元） | 投标保证金（元） | 履约期限 | 项目负责人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二)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诚信记录无严重行政处罚信息、重大严重失信记录。

(三) 不存在以下情况：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正面： | 反面： |
|-----|-----|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投标书

致：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包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名称、地址) 提交投标书, 并以__形式出具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投标报价单中规定的应提供服务的投标总价, 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_____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 占投标总价 _____%。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3) 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 包括所有补充通知,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 (4)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 遵守采购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5)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形式, 向贵方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 (6) 按照贵方可能要求, 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五)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供应商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放在本部分，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使用银行保函等其他投标担保函的，应将担保函正本，放在本部分中。

(六)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七）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 商务技术偏离表

商务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采购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2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单位章):_____

(九) 技术方案

按采购文件第 7 章评标办法提供资料。

(十)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0.1 供应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供应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_____ (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单位_____ (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本项目提供伴随货物,由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3.□本企业(单位)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日期:_____

10.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

10.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第5章 采购需求

标项一 吐鲁番市南部山区硅质原料调查评价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吐鲁番市南部山区硅质原料调查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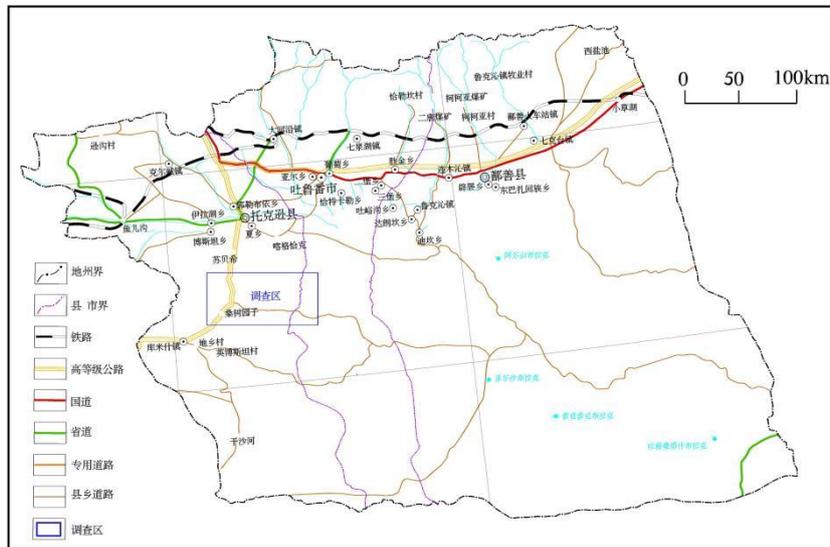
项目预算经费：281 万元

工作周期：2024 年 4 月-2024 年 12 月

二、工作区自然地理、经济及交通

工作区位于吐鲁番市南部山区库米什镇东北，行政区划隶属吐鲁番市托克逊县管辖，区内交通较便利。由工区至托克逊县有简易便道直达，区内地势平坦，绝大部分地区都可通越野汽车。

本次工作由四个工作区组成，分别为艾希布拉克工作区、阔什铁热克东工作区、桑树园子-隆鑫工作区、桑南一带工作区。



交通位置图

艾希布拉克工作区坐标范围（2000 坐标系）：①东经 $88^{\circ} 48' 10''$ ，北纬 $42^{\circ} 17' 00''$ ；②东经 $88^{\circ} 53' 05''$ ，北纬 $42^{\circ} 17' 00''$ ；③东经 $88^{\circ} 53' 04''$ ，北纬 $42^{\circ} 18' 10''$ ；④东经 $88^{\circ} 55' 54''$ ，北纬 $42^{\circ} 18' 40''$ ；⑤东经 $88^{\circ} 57' 34''$ ，北纬 $42^{\circ} 18' 40''$ ；⑥东经 $88^{\circ} 57' 34''$ ，北纬 $42^{\circ} 14' 00''$ ；⑦东经 $88^{\circ} 55' 47''$ ，北纬 $42^{\circ} 14' 00''$ ；⑧东经 $88^{\circ} 51' 00''$ ，北纬 $42^{\circ} 15'$

55"；⑨东经 88° 51' 00"，北纬 42° 14' 00"；⑩东经 88° 48' 10"，北纬 42° 14' 00"，面积 77.43 平方千米。

阔什铁热克东工作区坐标范围（2000 坐标系）：①东经 88° 26' 12"，北纬 42° 23' 11"；②东经 88° 26' 14"，北纬 42° 24' 33"；③东经 88° 23' 05"，北纬 42° 24' 36"；④东经 88° 23' 03"，北纬 42° 23' 13"，面积 11.01 平方千米。

桑树园子-隆鑫工作区坐标范围（2000 坐标系）：①东经 88° 20' 40"，北纬 42° 22' 37"；②东经 88° 20' 40"，北纬 42° 22' 00"；③东经 88° 30' 55"，北纬 42° 19' 20"；④东经 88° 35' 32"，北纬 42° 19' 25"；⑤东经 88° 35' 32"，北纬 42° 20' 02"；⑥东经 88° 36' 51"，北纬 42° 20' 02"；⑦东经 88° 36' 51"，北纬 42° 19' 27"；⑧东经 88° 43' 35"，北纬 42° 19' 35"；⑨东经 88° 43' 35"，北纬 42° 20' 10"；⑩东经 88° 30' 55"，北纬 42° 20' 50"。扣除区 2 个，1 区：①东经 88° 23' 51"，北纬 42° 21' 44"；②东经 88° 25' 13"，北纬 42° 21' 37"；③东经 88° 25' 13"，北纬 42° 21' 20"；④东经 88° 23' 51"，北纬 42° 21' 28"。2 区：①东经 88° 38' 14"，北纬 42° 20' 07"；②东经 88° 39' 27"，北纬 42° 20' 11"；③东经 88° 39' 27"，北纬 42° 20' 03"；④东经 88° 38' 44"，北纬 42° 19' 55"；⑤东经 88° 38' 14"，北纬 42° 19' 55"，面积 59.61 平方千米。

桑南一带工作区坐标范围（2000 坐标系）：①东经 88° 22' 48"，北纬 42° 19' 29"；②东经 88° 22' 47"，北纬 42° 19' 01"；③东经 88° 24' 10"，北纬 42° 19' 00"；④东经 88° 26' 56"，北纬 42° 17' 59"；⑤东经 88° 26' 55"，北纬 42° 17' 15"；⑥东经 88° 15' 40"，北纬 42° 17' 15"；⑦东经 88° 15' 40"，北纬 42° 22' 04"，面积 78.80 平方千米。

工作区整体地貌为戈壁丘陵景观，地形起伏不大，平均海拔在 1000-1800 米之间，属典型大陆性气候，冬冷夏热，春秋多风，温差悬殊，雨量稀少。库米什镇属温暖带大陆性气候，其特点是气温高，降水偏少，无霜期较长，光照热能充足，年平均气温 9.2℃，极端最低气温-32.7℃；7 月平均气温 26.2℃，

极端最高气温为 42.1℃。工作区居民人口中，以维吾尔族为主，农作物以棉花、蔬菜、西甜瓜、饲草、玉米为主，工业以建筑材料、矿产资源开发为主，以周边形成了库米什金矿、桑树园子石英岩矿、马鞍桥铅锌矿、艾希布拉克石英岩矿、桑树园子南山铜钨矿等。

工作区生产生活物资可由所属市县及周边乡镇供给，通讯联系工具需要移动电话或卫星电话。

三、工作程度和地质概况

（一）工作程度

2003-2005 年，新疆地矿局在新疆吐鲁番市马鞍桥以东觉罗塔格一带开展了 1:5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报告中重新划分了本区的地层单位，厘定了地层系统；对勘查区东南约 8.80 千米处的前人发现并已私人开采的“南山石英岩矿点”进行了简单说明，未提及本次勘查区内石英岩矿的相关情况。

2005-2021 年，多家勘查单位对托克逊县华子石英岩矿进行地质勘查工作，圈定石英岩矿体 4 条，1670m 标高以上累计查明资源量为 203.13 万吨。

2021-2022 年，新疆地矿局第一地质大队在艾希布拉克开展石英岩矿详查工作，圈定 5 个石英岩矿体，共求得石英岩矿石量控制+推断资源量 168.8 万吨。

（二）地质矿产概况

工作区位于觉罗塔格岛弧带、巴伦台 Fe-Mn-Pb-Zn-Sr-Ag-水晶-滑石-萤石-煤矿带，区域上主要出露长城系星星峡岩群、下奥陶统米什西沟组、下泥盆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下石炭统阿克沙克组、石炭系雅满苏组、早-中二叠统阿其克布拉克组、第四系地层。勘查区一带侵入岩较发育，分布范围较广泛，岩浆活动时间较长，从元古代一晚石炭世均有岩浆活动。

通过已有地质资料和目前开采状况分析，吐鲁番地区硅质原料矿主要分布在南部山区，卡瓦布拉克一带规模较大和品质较好，托克逊一带以零散小点居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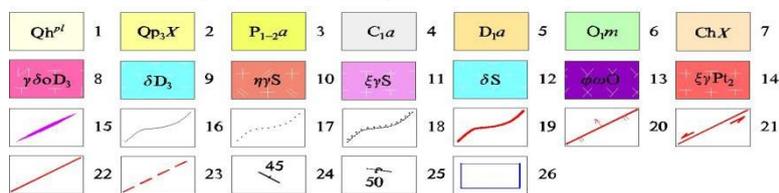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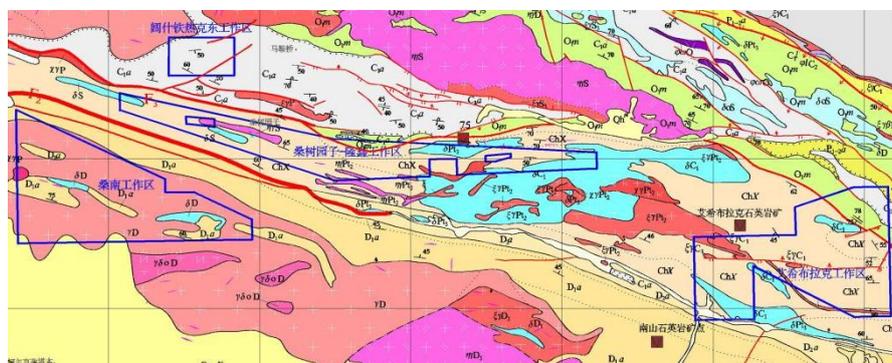
近三年来，相关单位在托克逊县艾丁湖南石英岩、艾希布拉克石英岩、24 号石英岩、小尖山-维权进行了地质勘查工作，均取得了一定的地质找矿成果，

加之以往勘查并开发的华子（隆鑫）石英岩、桑树园子石英岩、黑戈壁石英岩等地证实该区具有较好的硅质原料成矿潜力。

艾希布拉克工作区：该区位于托克逊与高昌区交界位置（图 2），面积 79.12 平方千米。工作区内已有阿特乌里干石英岩矿点、界东石英岩矿点等，共圈定石英岩矿体 5 条，长 800-1500 米，厚度 20-100 米不等， SiO_2 含量 94-98%， Fe_2O_3 含量 0.7-1.2%，预测硅质原料矿石量 300 万吨。

阔什铁热克东工作区：该区位于托克逊县干沟一带，面积 11.01 平方千米（图 2）。区内共圈定石英岩矿体 2 条，长 200-1350 米，厚度 2-12 米， SiO_2 含量 98.6%， Fe_2O_3 含量 0.3%。预测硅质原料矿石量 50 万吨。

桑树园子-隆鑫工作区：该区位于托克逊县桑树园子-隆鑫石英岩一带，面积 59.61 平方千米。区内分布有桑树园子石英岩矿、华子石英岩矿、隆鑫石英岩矿、24 号石英岩矿，石英岩成矿带长约 27 千米，宽约 0.7 千米，尚未开展专项硅质原料地质调查工作，具有较好的石英岩成矿潜力，预测硅质原料矿石量 180 万吨。



各工作区地质略图

1. 全新统洪积堆积物
2. 新疆群
3. 中-下二叠统阿其克布拉克组
4. 下石炭统阿克沙克线
5. 下泥盆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
6. 下奥陶统米什西沟组
7. 长城系星星峡岩群
8. 英云闪长岩
9. 闪长岩
10. 二长花岗岩
11. 正长花岗岩
12. 闪长岩
13. 蛇纹岩
14. 正长花岗岩
15. 石英脉
16. 地质界线
17. 岩相界线
18. 不整合界线
19. 区域断裂
20. 逆断层
21. 平移断层
22. 性质不明断层
23. 推测断层
24. 地层产状
25. 倒转地层产状
26. 本次调查区范围

桑南一带工作区：该区位于托克逊县库米什-桑树园子一带，面积 78.80 平方千米（图 2）。区内分布有多处伟晶岩型脉石英、岩浆热液型脉石英；伟晶岩呈岩群分布在志留-下泥盆统片岩和二长花岗岩中，长数十至数百米，宽数米，最宽达 20 米；近东西向的石英脉群，宽 1 米左右，长数十至百余米， $\text{SiO}_2 > 98\%$ ， $\text{Fe}_2\text{O}_3 < 0.1\%$ 。根据近年来石英岩提纯技术不断提升，伟晶岩型脉石英有望通过加工成为高纯石英原料。

四、工作目标及任务

（一）总体目标任务

在收集和已有资料成果基础上，以沉积变质型石英岩、热液型脉石英、花岗伟晶岩型脉石英为主攻目标，采用路线地质调查、遥感、槽探、钻探、试验测试等方法手段，对工作区内开展硅质原料地质勘查工作，大致查明工作区地质特征、矿体特征，对区内硅质原料资源潜力作出初步评价，探求推断资源量。

（二）具体工作任务

1. 全面收集以往地质成果资料，对工作区开展高精度遥感解译，初步圈定硅质原料矿地表分布位置、形态、规模，为路线地质调查部署提供依据。
2. 对工作区开展路线地质找矿工作，结合遥感影像特征，圈定有利找矿靶区。
3. 对圈定的找矿靶区开展大比例尺地质草测工作，圈定石英岩范围。
4. 对石英岩进行地表槽探揭露，并对出露厚大部位开展钻探追索，探索矿体向深部延伸情况，探求推断资源量。
5. 总结成矿规律，对区内硅质原料资源潜力作出初步评价。

（三）主要实物工作量

1：1 万高精度遥感解译 226.85 平方千米，1：1 万路线地质调查 240 千米，1：1 万地质草测 20 平方千米，1：2000 地质草测 2 平方千米，槽探 1600 立方米，钻探 800 米。

五、工作方法和主要技术要求

（一）工作方法

1:1 万高精度遥感解译, 1:1 万路线地质调查, 1:1 万地质草测, 1:2000 地质草测, 槽探, 钻探和样品采集及测试等。

（二）技术要求

1.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13908-2020）
2.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硅质原料》（DZ/T0207-2020）
3.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0078-2015）
4. 《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GB/T33444-2016）
5.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0079-2015）
6. 《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17766-2020）
7.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DZ/T0033-2020）
8.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指标及其计算方法》（DZ/T0272-2015）
9. 《绿色地质勘查工作规范》（DZ/T 0374-2021）
10. 《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 / T0227-2010）
11. 《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DZ/T0130-2016）
12. 其它有关规范、标准

六、质量要求

质量应符合相应规范和技术标准, 同时满足项目招标任务书、设计书和合同的有关规定要求。

项目承担单位应具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对项目实行全过程技术质量监控, 工作中各技术环节和技术指标严格按有关规范要求执行, 确保每一个技术环节规范合理。

七、预期成果

1. 提交可供进一步工作的勘查基地 2-4 处;
2. 2024 年 12 月提交《吐鲁番市南部山区硅质原料调查评价报告》(送审稿)。

标项二 新疆鄯善县尖西 1 号白云岩矿调查评价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新疆鄯善县尖西 1 号白云岩矿调查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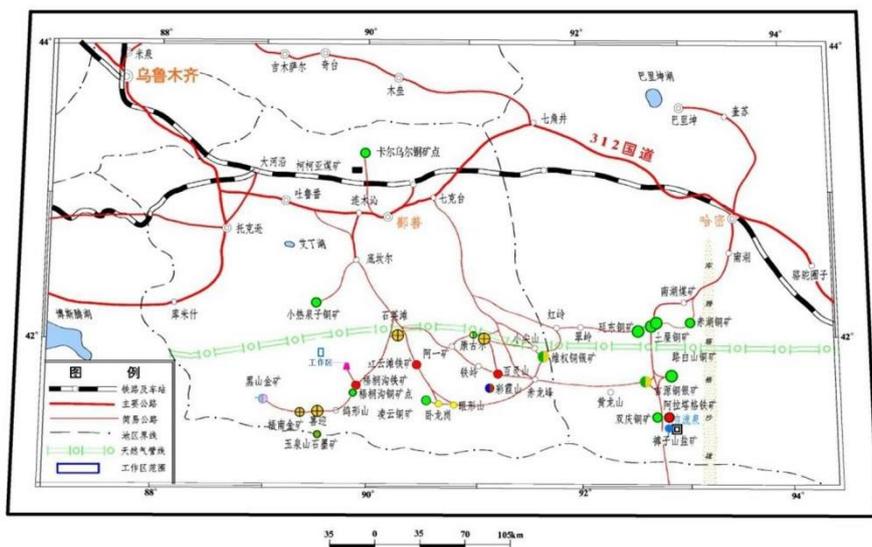
项目预算经费：180 万元

工作周期：2024 年 4 月-2024 年 12 月

二、工作区自然地理、经济及交通

工作区位于鄯善县迪坎尔以南，却勒塔格南麓，距鄯善县城南西方向直距 120km，行政区划隶属吐鲁番地区鄯善县管辖。

工作区位于鄯善县城南西约 120km 处，至最近居民点迪坎尔村路段为常年拉运矿石的简易公路，迪坎尔村至连木沁为柏油路面。到连木沁后道路与 312 国道相接，沿国道西接吐鲁番市，东接鄯善县。工作区可通行载重汽车，交通条件较为便利。



交通位置图

工作区范围（2000 坐标系）：①东经 $89^{\circ} 34' 09''$ ，北纬 $41^{\circ} 58' 38''$ ；②东经 $89^{\circ} 36' 13''$ ，北纬 $41^{\circ} 58' 38''$ ；③东经 $89^{\circ} 36' 07''$ ，北纬 $41^{\circ} 56' 34''$ ；④东经 $89^{\circ} 34' 09''$ ，北纬 $41^{\circ} 56' 37''$ ，面积 10.53 平方千米。

工作区地形起伏较大，地势南西、北东低，中部高，海拔 956-1275m，局部切割较深，难以攀爬。相对高差一般十余米至数十米，属低山丘陵区。微地貌

形态以坡度缓、比高小的垄岗为主，次为干沟和洼地。区内西南角残坡积物覆盖严重，基岩露头差。

工作区气候属典型大陆性气候，冬季寒冷少雪，夏季酷热少雨，春秋两季多风，昼夜温差大。年均气温 7.5-10℃。7 月份最热，最高气温可达 49℃；元月最冷，最低气温可达-22.5℃，平均气温-9.3℃。4 月至 5 月为风季，最大风力可达 10 级以上。年蒸发量极大，降水量极少，据东邻梧桐沟铁详查区简易气象观测结果，年蒸发量 3656mm，年降雨量 8.9mm。降水多集中在 7-8 月份，多为暴雨，有时可形成暂时性地表径流。

工作区内植被稀少，仅有少量麻黄草、骆驼刺及红柳；野生动物有黄羊、狐狸、野兔及沙鸡。

三、工作程度和地质概况

（一）工作程度

区内的矿产地质工作主要有 50-70 年代的铁矿普查、80 年代后的金及多种矿产普查和 90 年代末至今的菱镁矿、盐矿、白云岩矿普-详查工作，总的特点是投入地质工作量大，地质成果多，积累资料丰富，研究程度高，但研究矿种比较单一，主要是侧重铁、金等金属矿产，非金属矿产总体评价程度偏低。涉及工作区内的矿产地质工作可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50-60 年代）：为矿产勘查全面开始阶段，重点为煤、铁、盐类矿产，该阶段发现并普查了一批铁、盐类矿产，如梧桐沟铁矿、帕尔岗铁矿等。1962 年由新疆地矿局第一勘探大队对东经 89° 41' 51" -89° 43' 24"；北纬 41° 54' 10" -41° 54' 50" 的范围进行了菱镁矿产的矿点检查和简单评价，并提交了《新疆鄯善县梧桐沟菱镁矿点矿检报告》，为本区开展菱镁矿产的寻找与勘查起到了一定的借鉴作用。

第二阶段（70 年代）：是全国富铁矿会战时期，东疆富铁矿会战汇集了全国各方面力量并开展了大量工作，在此期间，以新疆地质局第一地质大队为主针对梧桐沟、红云滩等铁矿进行详查，在梧桐沟铁矿深部发现了富大菱铁矿盲矿体。

第三阶段（80-90年代）：为金矿普查阶段：随着康古尔、马头滩等金矿床的发现，本区以金为主的找矿工作引起了高度重视，先后发现了卡拉乔金矿、如意金矿、梧南金矿、喜迎金矿和鸽形山金矿和众多金矿（化）点，并重点对梧南-鸽形山金矿区进行了普查评价工作。该阶段为本区地质找矿作出了巨大贡献，为进一步开展详查找矿提供了依据，开创了在本区寻找“热液型”金矿和“卡林型”金矿的新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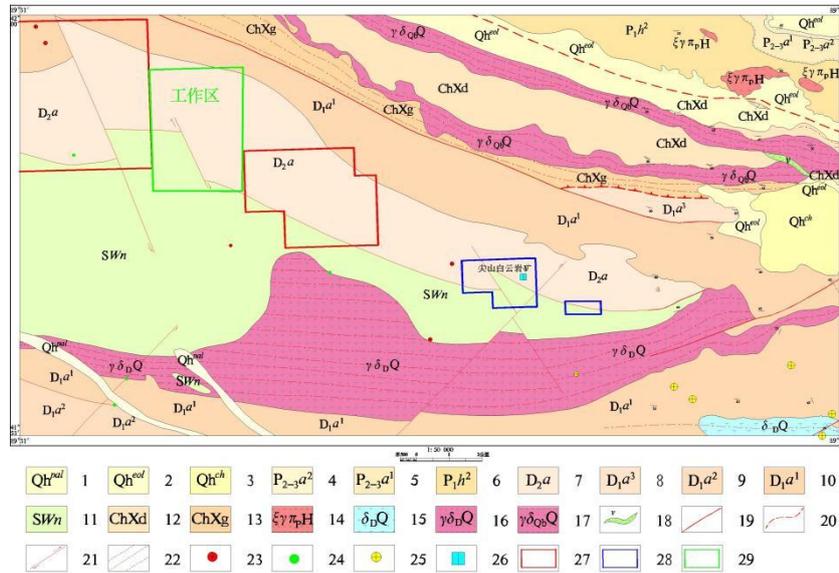
第四阶段（90年代末至今）：以金、铜为主的多矿种找矿和普查阶段，在新的地质经济环境条件下，转变了以往以金为主的“单打一”找矿模式，依据1:20万二轮区划的成果，加强二次资料开发工作的力度，广泛利用地、物、化、遥资料向矿产资源定性、定量、定位信息转化的综合信息找矿技术，走“多矿种、多手段、多层次”相结合的立体找矿路线，特别是近十几年以来，加强了本区非金属矿的调查评价力度，并初步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在本区先后发现并普-详查评价了灰南铜矿、凌云铜矿、卧龙岗铜矿、梧桐沟铜矿、梧桐沟菱镁矿、梧桐沟西菱镁矿、尖山菱镁矿、尖山白云岩矿、尖西菱镁矿和乌勇布拉克盐矿等。

（二）地质矿产概况

在区域成矿带划分上，工作区处于古亚洲成矿域（I-1）-塔里木成矿省（II-4）-塔里木板块北缘（复合沟弧带）成矿带（III-12）-艾尔宾山（残余海盆）Fe-Mn-Cu-Au-W-Sn-Pb-Zn-U-菱镁矿-石墨-硅灰石-红柱石-石棉-滑石-蛇纹岩-硫铁矿-盐类矿带（IV-12-②），该带上发现了多处金属和非金属矿床，其中非金属矿主要有梧桐沟菱镁矿、梧桐沟西菱镁矿、尖山菱镁矿、尖山白云岩矿、尖西菱镁矿和乌勇布拉克盐矿。

工作区出露的地层主要为元古界长城系星星峡群（Ch_x），志留系下-上统柯尔克孜塔木组（S₁₋₃k），泥盆系下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D₁a）、泥盆系中统阿拉塔格组（D₂a），二叠系下统哈尔加乌组（P₁h）、二叠系中上统阿其布拉克组（P₂₋₃a）。岩浆活动频繁，主要有华力西各期中酸性花岗岩，岩石类型复杂多样，基性岩和中酸性岩均有分布，形成了复杂的岩浆旋迴和多样化的岩浆序

列。变质类型主要有区域埋深变质作用，区域动力热流变质作用，接触变质作用和动力变质作用。



尖山一带地质略图

1. 冲洪积物；2. 风积物；3. 盐沼沉积物；4. 二叠系中上统阿其布拉克组第二岩性段；5. 二叠系中上统阿其布拉克组第一岩性段；6. 二叠系下统哈尔加乌组第二岩性段；7. 泥盆系中统阿拉塔格组；8. 泥盆系下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第三岩性段；9. 泥盆系下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第二岩性段；10. 泥盆系下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第一岩性段；11. 下-上志留统柯尔克孜塔木组；12. 长城系星星峡群大理岩段；13. 长城系星星峡群构造片岩段；14. 二叠纪亚尔沙系列；15. 泥盆纪如意系列军营岗糜棱岩化闪长岩；16. 泥盆纪如意系列石灰山糜棱岩化花岗闪长岩；17. 青白口纪中天山系列黄南糜棱岩化花岗闪长岩；18. 辉长辉绿岩脉；19. 实测性质不明断层；20. 推测性质不明断层；21. 平移断层；22. 韧性剪切带、糜棱岩带；23. 铁矿；24. 铜矿；25. 金矿；26. 白云岩矿；27. 已有探矿权；28. 已有采矿权；29. 工作区

四、工作目标及任务

(一) 总体目标任务

在充分收集和以往各类地质资料基础上，采用大比例尺地质填图、槽探、钻探及样品分析测试等方法手段，对工作区开展白云岩矿地质勘查工作，大致查明工作区地质特征，矿体数量、形态、质量等特征，对工作区白云岩矿资源潜力做出初步评价，探求推断资源量。

(二) 具体工作任务

1. 对工作区开展 1:1 万地质填图，大致查明工作区地层、构造、岩浆岩、圈定白云岩并通过采样测试确定其用途，在此基础上采用 1:2000 地质填图、槽探揭露和稀疏钻探追索等手段对白云岩开展调查评价，大致查明白云岩矿体

分布范围、规模、形态、矿石质量及品位变化等特征并探求推断资源量。

2. 通过上述调查评价，总结工作区内白云岩矿体特征和资源潜力分析，并对区内具有进一步工作价值的白云岩矿体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

（三）主要实物工作量

1：1 万地质草测 10.53 平方千米，1：2000 地质草测 2 平方千米，槽探 2000 立方米，钻探 700 米。

五、工作方法和主要技术要求

（一）工作方法

采用地质、槽探、钻探及化验分析等多种方法手段开展调查评价工作。

（二）技术要求

1.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菱镁矿、白云岩》 DZ/T 0348-2020
2. 《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 GB/T33444-2016
3. 《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 GB/T17766-2020
4.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 DZ/T0078-2015
5.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 DZ/T0033-2020
6. 《地质岩心钻探规程》 DZ/T0227-2010
7.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 (GB/T13908-2020)
8.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 (DZ/T0079-2015)
9. 《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 DZ/T0130-2006
10. 《绿色地质勘查工作规范》 (DZ/T 0374-2021)
11. 其它有关规范、标准

六、质量要求

质量应符合相应规范和技术标准，同时满足项目招标任务书、设计书和合同的有关规定要求。

项目承担单位应具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项目实行全过程技术质量监控，工作中各技术环节和技术指标严格按有关规范要求执行，确保每一个技术环节规范合理。

七、预期成果

1. 提交可供进一步工作的勘查基地 1 处；
2. 2024 年 12 月提交《新疆鄯善县尖西 1 号白云岩矿调查评价报告》（送审稿）。

标项三 新疆吐鲁番市伊热达坂西白云岩矿调查评价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新疆吐鲁番市伊热达坂西白云岩矿调查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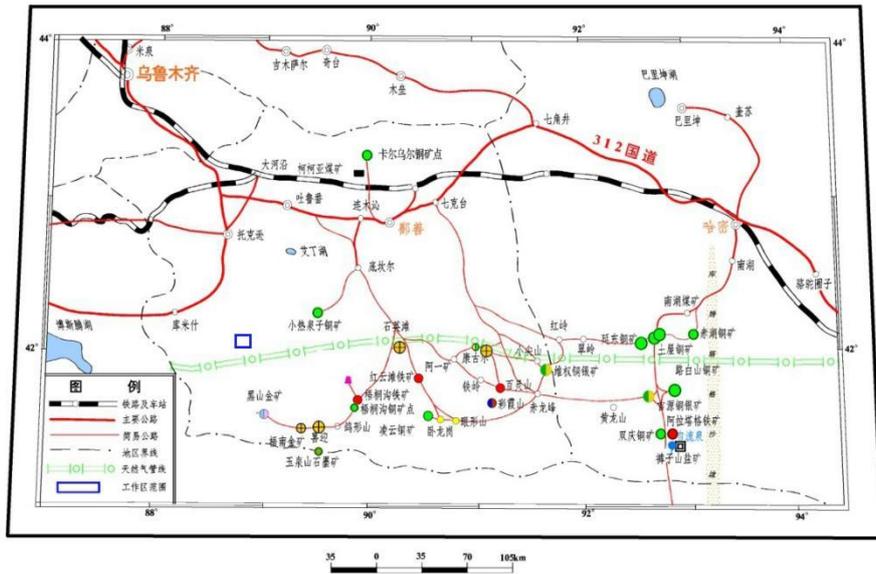
项目预算经费：215 万元

工作周期：2024 年 4 月~2024 年 12 月

二、工作区自然地理、经济及交通

工作区位于吐鲁番市西南 242° 方向，直距约 95 千米，行政区划隶属吐鲁番市高昌区管辖。

由托克逊县到乌勇布拉克盐矿简易道路从矿区西侧通过，经拉盐简易道路向西与 314 国道相通可达库米什镇、托克逊县城，向东经底坎尔、鲁克沁镇与 312 国道相连，交通十分便利。



交通位置图

工作区范围（2000 坐标系）：①东经 88° 53′ 48″，北纬 42° 06′ 10″；②东经 88° 55′ 21″，北纬 42° 06′ 10″；③东经 88° 55′ 21″，北纬 42° 05′ 02″；④东经 88° 57′ 56″，北纬 42° 05′ 02″；⑤东经 88° 57′ 56″，北纬 42° 04′ 17″；⑥东经 89° 00′ 02″，北纬 42° 04′ 17″；⑦东经 89° 00′ 02″，北纬 42° 03′ 27″，⑧东经 88° 56′ 25″，北纬 42° 03′ 27″，⑨东经 88° 56′ 25″，北纬 42° 03′ 45″，⑩东经 88° 55′ 00″，北纬 42° 03′

45”。面积 19.85 平方千米。

工作区属于中等切割中低山地貌,总体地势特征为北高南低。海拔 830-1123 米,部分切割较深,难以攀爬。相对高差一般十余米至数十米,属低山丘陵区。区内干沟发育,干沟水系多呈树枝状、网格状,个别沟谷汽车可慢速行驶。

工作区内夏季酷热,冬季寒冷,最热季节为 6~8 月,气温最高达 45℃以上,最冷季节在 11 月~翌年 2 月,日最高气温-5℃,最低气温-25℃,昼夜温差较大;春、秋季西北风盛行,风力 5~8 级,最大可达 10 级以上。区内常年降水量极少,地表无常年流水,一般降水多集中在 7~9 月,多为雷阵雨,暴雨之后形成暂时性洪流,属于典型的干旱大陆性气候。

工作区内由于干旱缺水,植被稀少,仅个别沟谷,见少量红柳、芦苇、骆驼刺等植物生长,大部分地区基岩裸露,物理风化较强。

三、工作程度和地质概况

(一) 工作程度

区内的矿产地质工作主要有 50-60 年代先后开展的 1:20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和 80 年代后的金及多矿种普查工作,总的特点是侧重金属矿产的调查评价,非金属矿产总体评价程度偏低。

1. 1956 年,新疆地矿局区测大队先后开展了库米什幅、奥图拉托格拉克布拉克幅 1:20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工作,为本区建立了地层构造格架,发现了一大批磁、赤铁矿点。

2. 1988-1992 年,新疆“305”项目办、新疆地矿局地质十一队开展库米什幅、奥图拉托格拉克布拉克幅 1:20 万化探扫面工作,在区内圈出了众多以金、铜为主的综合异常,展示了库米什—亦格尔—卡拉乔一带 Cu、Au 综合异常带的特征。

3. 1988 年,国家 305 项目在库米什幅彩华沟一带开展综合化探异常检查时发现彩华沟含铜硫铁矿床,随后由新疆第十一地质大队开展了普查工作,证实其为海相火山岩型含铜黄铁矿床。

4. 1993 年,新疆地矿局第十一地质大队在小热泉子一带 K-45-60-C、

K-45-71-B、K-45-72-A、K-45-72-B 幅进行 1:5 万区调, 于 K-45-72-A 幅发现了小热泉子铜矿。

5. 1994 年, 新疆吐哈盆地南缘康古尔塔格地区 1:20 万金铜铅锌多金属第二轮成矿远景区划, 收集整理以往大量地、物、化、遥资料, 系统综合研究后, 划分了区域成矿区带和预测区。

6. 1993 年—2001 年, 区内先后开展过“底坎尔—奥图拉托格拉克布拉克一带金铜普查和异常查证”、“孔雀沟一带金异常检查及金矿点评价”及“二次资料开发”、“伊山金矿普查”等矿产评价项目。先后在区内发现了三叉沟、白石滩、亦格尔、金源、伊山、开屏等多个金(铜)矿点及几个小型铅锌矿点。

7. 2002 年, 新疆地矿局第十一地质大队对新疆鄯善县孔雀沟—梧桐沟一带开展 1:5 万化探普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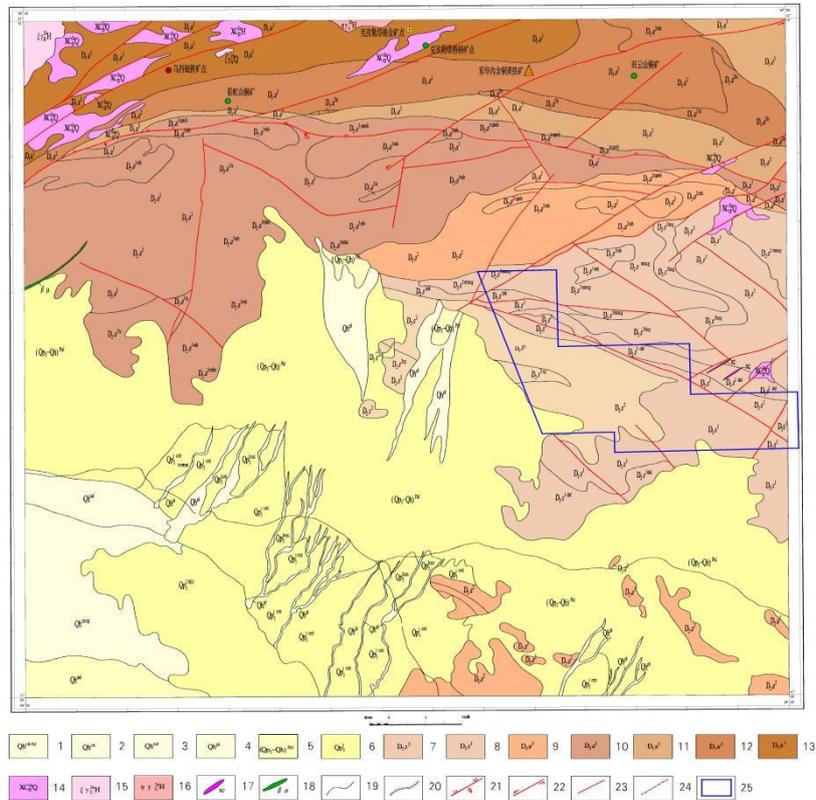
8. 2003 年—2005 年 9 月, 新疆地矿局第十一地质大队开展新疆托克逊县克孜勒塔格一带 1:5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 包含乌尊布拉克幅(K45E012020)、乌宗布拉克幅(K45E013021)、孔雀沟幅(K45E013022), 在工作区内圈定了呈条带状分布白云岩, 为本次工作提供了重要依据。

9. 2003 年 8 月—2005 年 12 月, 新疆地矿局第十一地质大队开展新疆吐鲁番市马鞍桥以东觉罗塔格一带 1:5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 包含 K45E011020(阿特乌里干南山幅)、K45E011021(阿其克库都克幅)、K45E012021(伊热达坂幅)。

(二) 地质矿产概况

工作区处于克孜勒塔格钨、铜、铅锌矿带(IV—5), 为本区重要的成矿带。已发现有伊山金矿、亦环等 8 处金矿点及 2 处铅锌矿点, 2 处铅矿点; 邻幅有彩华沟铜矿、旺云山铜矿、彩虹铜矿; 亦格尔一带还有大量铁矿点和蚀面大理岩矿分布。区内出露地层有下泥盆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D_{1a})、中泥盆统阿拉塔格组(D_{2a})、萨阿尔明组(D_{2s}); 区内白云岩呈长条状、透镜状分布于中泥盆统萨阿尔明组, 整体出露较好, 具有一定的规模。侵入岩较为发育, 以中酸性岩为主, 岩性有中-细粒石英闪长岩、二长花岗岩、少量钾长花岗岩等。区内以北东东向断裂为主, 北西向次之, 少量近东西向。区内变质岩分布广泛, 变

质作用相对复杂，属天山—兴安变质地区亦格尔达板—梧桐沟绿片岩相变质带，变质作用可划分为区域低温动力变质作用、埋深变质作用、动力变质作用、接触变质作用，其中以区域低温变质作用为主，相应的区域变质岩占绝对优势。。



伊热达坂一带地质略图

1. 第四系全新统化学沉积物—石盐矿
2. 第四系全新统化学沉积物
3. 第四系全新统风成砂
4. 第四系全新统洪积物
5. 第四系上更新统一全新统冲洪积物
6. 第四系上更新统湖积物
7. 中泥盆统萨阿尔明组第二段
8. 中泥盆统萨阿尔明组第一段
9. 中泥盆统阿拉塔格组第二段
10. 中泥盆统阿拉塔格组第一段
11. 下泥盆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第三段
12. 下泥盆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第二段
13. 下泥盆统阿尔彼什麦布拉克组第一段
14. 碳酸岩
15. 钾长花岗岩
16. 二长花岗岩
17. 碳酸岩脉
18. 辉绿岩脉
19. 地质界线
20. 不整合界线
21. 逆断层
22. 平移断层
23. 性质不明断层
24. 推测断层
25. 工作区

四、工作目标及任务

(一) 目标任务

在充分收集和以往各类地质资料基础上，采用地质填图、槽探、钻探

及样品分析测试等方法手段，对工作区开展白云岩矿地质勘查工作，大致查明工作区地质特征，矿体数量、形态、质量等特征，对工作区白云岩矿资源潜力做出初步评价，探求推断资源量。

（二）具体工作任务

1. 对工作区开展 1:1 万地质填图，大致查明工作区地层、构造、岩浆岩、圈定白云岩并通过采样测试确定其用途，在此基础上采用 1:2000 地质填图、槽探揭露和稀疏钻探追索等手段对白云岩开展调查评价，大致查明白云岩矿体分布范围、规模、形态、矿石质量及品位变化等特征并探求推断资源量。

2. 通过上述调查评价，总结工作区内白云岩矿体特征和资源潜力分析，并对区内具有进一步工作价值的白云岩矿体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

（三）主要实物工作量

1:1 万地质草测 19.85 平方千米，1:2000 地质草测 4 平方千米，槽探 2000 立方米，钻探 800 米。

五、工作方法和主要技术要求

（一）工作方法

采用地质、槽探、钻探及化验分析等多种方法手段开展调查评价工作。

（二）技术要求

1.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菱镁矿、白云岩》(DZ/T 0348-2020)；
2. 《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GB/T 33444-2016)；
3. 《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 17766-2020)；
4.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 0078-2015)；
5.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DZ/T 0033-2020)；
6. 《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 0227-2010)；
7.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 13908-2020)；
8.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 0079-2015)；
9. 《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DZ/T 0130-2006)；
10. 《绿色地质勘查工作规范》(DZ/T 0374-2021)；

11. 其它有关规范、标准。

六、质量要求

质量应符合相应规范和技术标准，同时满足项目招标任务书、设计书和合同的有关规定要求。

项目承担单位应具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项目实行全过程技术质量监控，工作中各技术环节和技术指标严格按有关规范要求执行，确保每一个技术环节规范合理。

七、预期成果

1. 提交可供进一步工作的勘查基地 1 处；
2. 2024 年 12 月提交《新疆吐鲁番市伊热达坂西白云岩矿调查评价报告》(送审稿)。

标项四 新疆托克逊县艾维尔沟跃进沟石灰岩矿普详查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新疆托克逊县艾维尔沟跃进沟石灰岩矿普详查

项目预算经费：300 万元

工作周期：2024 年 4 月-2024 年 12 月

二、矿区自然地理、经济及交通

工作区范围（2000 坐标系）：（1）东经 87° 29′ 00″，北纬 43° 03′ 01″
（2）东经 87° 29′ 20″，北纬 43° 04′ 16″；（3）东经 87° 30′ 37″，北纬 43° 04′ 16″；（4）东经 87° 31′ 35″，北纬 43° 03′ 52″；（5）东经 87° 31′ 35″，北纬 43° 03′ 01″，面积 7.11 平方千米。行政区划隶属托克逊县管辖。1：5 万国际分幅编号为 K45E006014、K45E006015（厄维仁郭勒、艾维尔沟煤矿幅）。

工作区位于乌鲁木齐市 185° 方向、直距 85 千米处，行政区划隶属托克逊县管辖。工作区经 103 省道至乌鲁木齐市运距 120 千米，其中工作区至 103 省道 20 千米为简易公路，其余均为沥青公路；至艾维尔沟煤矿运距 10 千米，其中工作区至艾维尔沟煤矿 4 千米，未修路，其余均为简易公路；总体看，工作区内交通较为困难，交通工具以车及步行为主。艾维尔沟煤矿是附近最大的居民点和工业区，可供应生产及生活物资。工作区地形属中高山区，山体总体走向呈北西西-南东东向，总体呈北高、南低，海拔 2690~3572 米，最大比高近 900 米。区内地表无常年流水，雨季常有洪水形成。艾维尔沟河离矿区较近，流量大，平均流量为 2~5 米³/秒，为矿区主要供水水源。

工作区气候属于典型的大陆性暖温带气候，四季、昼夜温差变化较大。最高气温可达 43℃，最低气温可降至-36℃，年平均气温约 4.1℃；全年降水量为 150 毫米，降雨量多集中在 7-8 月，月最大降水量 46.7 毫米，日最大降水量 25 毫米，蒸发量 2500 毫米，降水量远远小于蒸发量。冬季降雪量不大，沟内积雪甚少。区内多风，风向西-西南，最大风速 11.9 米/秒。

区内植被不发育，多为稀疏杂草；仅沟谷中则覆盖较厚，植被较发育。野

生动物有黄羊、狐狸、野兔及沙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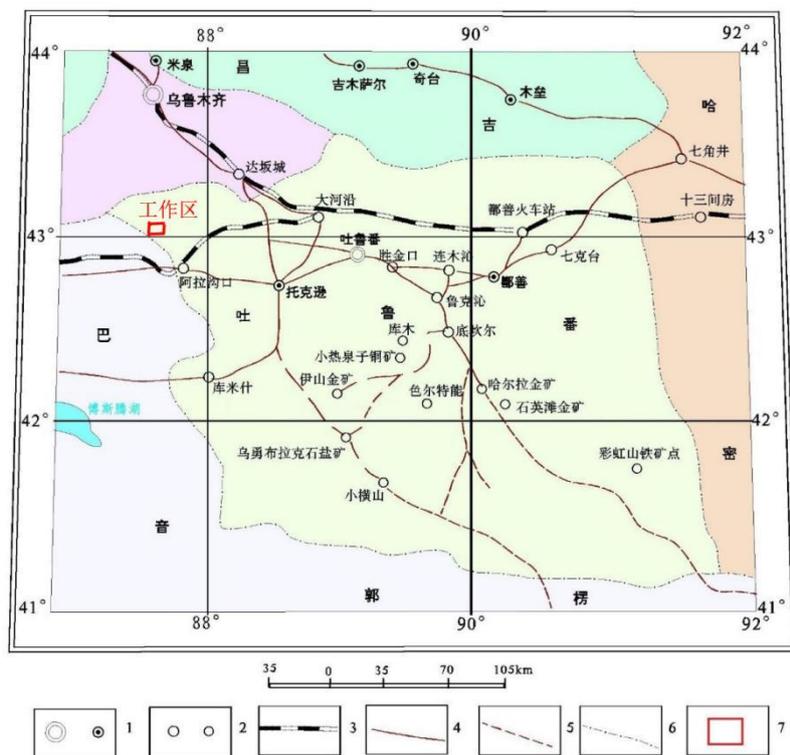


图1 交通位置图

1-市、县驻地；2-乡村；3-铁路；4-主要公路；5-一般、简易公路；6-地区界线；7-工作区范围

艾维尔沟煤矿是附近最大的居民点和工业区，现有居民近万人，以维吾尔、汉、回、哈萨克等民族为主，主要从事采煤、炼焦、发电等工矿业，次为服务行业；该矿是重要的焦煤基地，年产焦煤70-80万吨，除了供应疆内使用以外，还远销甘肃酒钢集团。其他如商业、邮电、金融、文教、卫生等设施基本齐全，可供应部分生产及生活物资。矿区为冬季牧场，夏季基本无人居住。

三、工作程度和地质概况

(一) 工作程度

1. 区域地质调查

1957-1958年，新疆地质局第二区域地质测量大队一、二分队开展了包括工作区在内的1:20万地质测量与普查找矿工作；1964、1965年，地质部西北地质局新疆分局区域地质测量大队在此基础上对底坎尔幅、阿奇山幅进行了检查补课，并编制了上述两幅1:20万地质矿产图及说明书。

20世纪90年代以后，新疆地矿局第十一地质大队相继开展了多项1:5万区调工作，主要有1993年小热泉子一带1:5万区调，1994年底坎尔幅中部1:5万区调等，工作中发现了小热泉子铜矿、条形山、红山、麦契山金矿点等多处矿床(点)。

2019年至今，新疆地矿局地质调查院开展了“新疆托克逊克尔碱镇K45E006015等三幅1:5万区域地质调查”工作。

2. 以往矿产勘查工作

1958年，发现艾维尔沟煤矿床，1959—1960年地质局吐善托队进行勘探，1966—1967年由贺兰山煤炭勘探公司156队进行最终勘探，提交储量为6.36亿吨，为中型肥焦煤工业矿床。

1960年，地质局昌吉队对夏热嘎达坂西铁矿床进行普查，求得地质储量62万吨，为一小型非工业矿床。

1960年，由新疆冶金局707队开展艾维尔沟菱铁矿床及艾维尔沟南菱铁矿床勘查工作，分别求得G1~G3级储量109万吨和117.6万吨，含矿地层为侏罗系八道湾组和头屯河组，矿体平均厚度0.2米，矿石为菱铁矿，含铁品位为30%，为内陆湖泊相沉积型。

1960年，新疆地质局吐善托队开展了豹子沟多金属矿床勘探，核实储量(金属)6623.42吨，矿石矿物为黄铜矿、方铅矿、闪锌矿等，铜平均品位0.42%；铅0.27%；锌0.28%，为一小型矿床。矿石为致密状、充填脉状、网脉状等，矿体呈脉状及不规则状，矿床成因类型为低温热液充填型，含矿地层为上石炭统奇尔古斯套组。

1960年，冶金局707队开展了艾维尔沟北石灰岩矿、水利厅水泥厂石灰岩矿勘查工作，求出矿石储量为216亿立方米和1亿吨，可用作溶剂和烧石灰，具有大型石灰岩矿床规模。

1989—1998年，武警黄金十五支队在冰达坂至萨尔萨依1:10万化探异常I-III号异常内进行普查评价时发现了望峰金矿，探明D+E级矿石量590358吨，金金属量3183千克，矿床平均品位 5.39×10^{-6} 。成因类型为韧性剪切带型金矿

床，矿床规模为小型，已于 1994 年投入开采。

1998 年-2000 年，新疆地矿局第一地质大队提交的萨日达拉金矿预查报告中，探求 L1 矿体 (333+334) 金资源量 36159 千克，其中 (333) 金资源量 8066 千克，矿床规模达大型，矿床类型为蚀变岩型金矿床，含矿岩石为黄铁矿化糜棱岩化钠长石岩。

2001-2004 年新疆地矿局第一地质大队对萨日达拉—冰峰金矿床进行了普查工作，圈出具中等以上规模的金矿体有三条，探求控制和推断及预测的内蕴经济的资源量 (332+333+334)：矿石量 1647664t，金的金属总量 5891kg。矿床规模接近中型，取得了很好的找矿成果。

(二) 地质矿产概况

工作区出露上石炭统奇尔古斯套组 (C_2q) 和后峡组 (C_2h)，中二叠统阿尔巴萨依组 (P_2a) 和芦草沟组 (P_2l)，中上三叠统小泉沟群 (T_{2-3X})，下侏罗统八道湾组 (J_1b)，第四系全新统 (Qh)，如图 2。其中上石炭统后峡组 (C_2h) 分布于工作区中部，呈北西-南东不规则带状展布，岩性组合具有浅水碳酸岩台地相、生物礁相沉积特征，主要岩性为灰色、黄绿色灰岩、生物碎屑灰岩、砂屑、砾屑灰岩夹钙质泥岩和泥灰岩、泥岩。该组为石灰岩矿主要产出层位。

后峡组的地层块体多构成碎裂岩块，偶见强面理带，早期曾发生过脆-韧性剪切变形，晚期则以脆性变形为主，部分地层出现褶皱，多为正常褶皱，以开阔褶皱、平行褶皱为主，少数具有紧闭褶皱特点。分布有艾维尔山复式背斜、豹子沟复式向斜。区域上北西西向断裂形成时间较早多表现为逆冲断裂，后期北东向、东西向、近北向断裂将地层切割呈断块状，其中节理发育。东西向断裂规模较小，北东向断裂规模与北西西向相近，达中等。工作区及周边侵入岩不发育。区域上为浅变质岩或未变质的岩石分布区，主要出现动力变质作用和热接触变质作用；局部出现埋深变质作用，断裂发育部位受到部分动力变质作用的叠加。石炭纪、二叠纪地层基本无变质作用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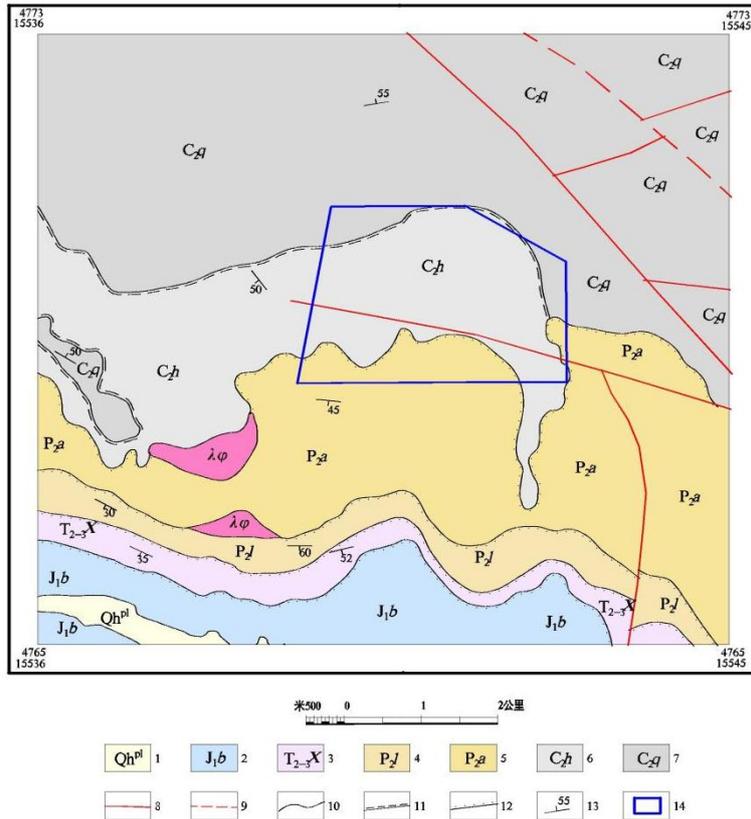


图 2 矿区地质简图

1. 第四系冲积砂砾石 2. 侏罗系下统八道湾组 3. 三叠系中上统小泉沟群
 4. 二叠系中统芦草沟组 5. 二叠系中统阿尔巴萨依组 6. 石炭系上石炭统后峡组
 7. 石炭系上石炭统奇尔古斯套组 8. 一般断层 9. 推断断层 10. 地质界线
 11. 平行不整合地质界线 12. 角度不整合地质界线 13. 产状 14. 工作区范围：

区域成矿条件良好，已知矿产地 5 处，其中艾维尔沟北石灰岩矿（大型），现已被小型开采用作烧石灰的原料；艾维尔沟煤矿（中型），早已被国家重点开发利用，取得了巨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艾维尔沟菱铁矿（小型），已被新疆水泥厂开采利用。

四、工作目标及任务

（一）总体目标任务

在充分收集研究以往成果资料的基础上，按照普查和详查两个阶段部署工作。主要采用大比例尺地形地质测量，水文地质、环境地质及工程地质测量、槽探、钻探、样品采集测试等方法手段，基本查明矿床地质特征，确定矿体的

规模、形态、产状、矿石类型、质量品级、化学成分及有害组分的分布和变化规律，详细查明矿床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及其他开采技术条件；探求控制和推断资源量，为矿业权出让及矿山开采提供依据。

（二）具体工作任务

1. 普查阶段：采用 1：5000 地质草测、稀疏槽探、钻探和采样分析等方法手段，大致查明矿区地层、岩浆岩、构造等成矿地质条件，大致查明矿体分布范围、规模、形态、矿石质量等特征，查明矿床开采技术条件，对工作区石灰岩矿资源量前景做出初步评价，圈出详查区范围，为下步工作提供依据。

2. 详查阶段：对圈出的详查区，采用 1：2000 地形地质测量、1：2000 水工环测量、系统探槽、钻探工程控制、样品采集测试等手段，基本查明详查区地质构造及矿体规模、形态、产状、矿石质量及品位变化等特征；必要时开展钻孔抽水试验查明矿床开采技术条件；主要矿石类型的加工技术性能；探求控制+推断资源量；开展预可行性研究，对矿床工业价值做出评价；为矿业权出让及矿山开采提供依据。

（三）主要实物工作量

1：5000 地质草测 7.11 平方千米，1：2000 地形地质测量 2 平方千米，1：2000 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测量 2 平方千米，1：1000 勘查线剖面测量 3 千米，槽探（采样线）1200 立方米，钻探 1200 米，抽水试验 1 个孔。

五、工作方法和主要技术要求

（一）工作方法

本次工作采用的主要工作方法有：大比例尺地形地质测量、水工环地质测量、勘查线剖面测量、槽探、钻探、各类样品采集测试、抽水试验等。

（二）技术要求

本次工作主要工作技术标准引用如下：

1.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 13908-2020）；
2. 《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 17766-2020）；
3.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石灰岩、水泥配料》（DZ/T 0213-2020）；

4. 《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GB/T 33444-2016）；
5.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定》（DZ/T 0078-2015）；
6. 《矿区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探规范》（GB/T 12719-2021）；
7. 《地质矿产勘查测量规范》（GB/T 18341-2001）；
8.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 0079-2015）；
9. 《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 0227-2010）；
10. 《矿床工业指标论证技术要求》（DZ/T 0339-2020）；
11. 《固体矿产勘查概略研究规范》（DZ/T 0336-2020）；
12. 《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DZ/T 0130-2016）；
13.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DZ/T 0033-2020）；
14. 《绿色地质勘查工作规范》（DZ/T 0374-2021）
15.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其他相关标准、规范及规定。

六、质量要求

质量应符合相应规范和技术标准，同时满足项目招标任务书、设计书和合同的有关规定要求。

项目承担单位应具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项目实行全过程技术质量监控，工作中各技术环节和技术指标严格按有关规范要求执行，确保每一个技术环节规范合理。

七、预期成果

估算控制+推断资源量；2024年12月，提交《新疆托克逊县艾维尔沟跃进沟石灰岩矿详查报告》（送审稿）。

标项五 新疆托克逊县克孜勒塔格西白云岩矿详查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新疆托克逊县克孜勒塔格西白云岩矿详查

项目预算经费：520 万元

工作周期：2024 年 4 月-2024 年 12 月

二、工作区自然地理、经济及交通

工作区位于吐鲁番市克孜勒塔格一带，北距托克逊县 78 千米，西距库米什镇 53 千米。从库米什镇沿简易道路往南东行驶约 60 千米可至工作区外围。工作区内仅沿沟谷地段可通行车辆，工作区交通不便。行政区划隶属吐鲁番市托克逊县管辖。

工作区位于天山南麓，吐鲁番盆地西部，属于中低山区，整体呈丘陵地貌，地形起伏不大，最高点海拔 1468 米，最低点海拔 1295 千米，整体呈南东高北西低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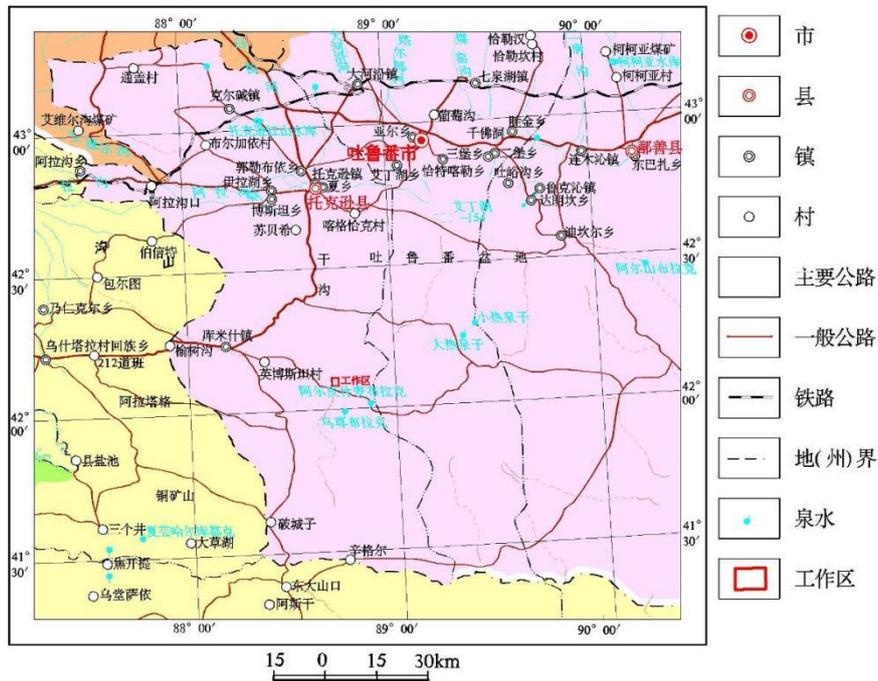


图 1 交通位置图

工作区属典型大陆性暖温带荒漠气候，光热资源丰富，无霜期长，降水量少，秋季昼夜温差大。平均气温为 15.3℃，全年降水量 4.9 毫米；年平均风速 3 米/秒；年平均地面零厘米温度 19.5℃。

区内人烟稀少，附近居民主要有维吾尔族、汉族、回族等。

工作区距托克逊县约 50 千米，除工作区内以外，交通便利，生活生产物资可由托克逊县供应。

工作区范围 (CGCS2000)：① $88^{\circ} 48' 00''$ ， $42^{\circ} 05' 35''$ ；② $88^{\circ} 48' 00''$ ， $42^{\circ} 06' 45''$ ；③ $88^{\circ} 50' 00''$ ， $42^{\circ} 06' 45''$ ；④ $88^{\circ} 50' 00''$ ， $42^{\circ} 05' 35''$ 。面积 5.89 平方千米。

三、工作程度和地质概况

(一) 工作程度

1. 1959~1963 年，新疆地质局第二区域地质测量大队一分队完成 1:20 万库米什幅 (K-45-17) 区调地质矿产调查，并编制了地质图、矿产图及说明书，其成果初步系统地奠定了南天山地区的地质、岩石、构造和矿产分布的基本格局。

2. 1975 年，新疆地矿局区域地质测量大队根据资料编绘了 1:50 万乌鲁木齐幅地质矿产图及说明书，对区内地层进行了统一归并等修改工作。

3. 2005 年，新疆地矿局物化探大队完成了“新疆托克逊县干沟一带库如克艾肯幅、阿日格布拉克幅、硝尔布拉克幅、桑树园子南山幅 1/5 万区域矿产调查报告”，该区调基本查明了地层层序、侵入岩期次、构造变形序次，建立了区域地质构造格架。

4. 1990 年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新疆总队完成了“新疆托克逊县祖鲁木台沟白云岩普查地质报告”。

(二) 地质矿产概况

工作区大地构造位于准噶尔微板块吐哈地块，地层分区位于天山兴蒙地层大区、北疆地层区、中天山地层分区之吐-哈地层小区。区内主要出露泥盆系阿拉塔格、侏罗系克拉苏群、古近系喀什群、新近系阿图什组及新生界地层。侵入岩主要出露中元古代、泥盆纪及石炭纪。

其中泥盆系阿拉塔格组为主要的含矿地层，为灰白色大理岩、灰黄色大理岩、灰色灰岩、白云质大理岩夹绢云母钙质千枚岩。

区内侵入岩较发育，主要有中元古代闪长岩，泥盆纪闪长岩、正长花岗岩、二长花岗岩、二长花岗斑岩，石炭纪正长花岗岩等。

区内断裂构造发育，主要发育韧性—脆性断裂构造，构造方向主要为北西—南东向，地层塑性变形强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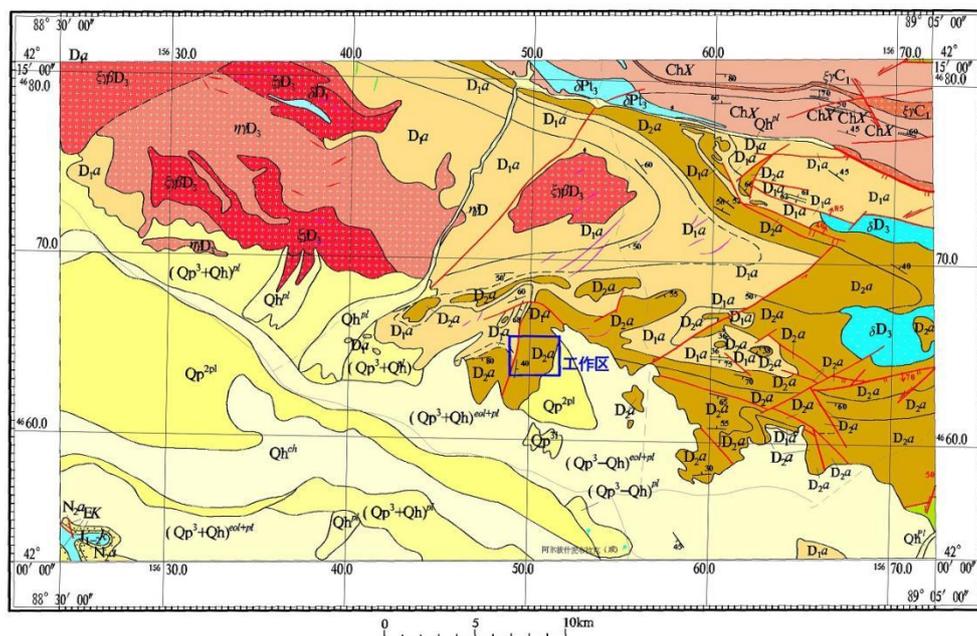


图2 工作区地质简图

工作区位于吐哈盆地(地块)石油-天然气-煤-U-Fe-耐火粘土-钠硝石-盐类-膨润土成矿带(Mz—Kz)之克逊-鄯善(凹陷)石油-天然气-煤-Fe-钠硝石矿带(Mz—Kz)。

四、工作目标及任务

(一) 总体目标任务

在充分收集和研​​究以往各类地质基础工作的基础上，采用地形地质测量、槽探、钻探及样品分析测试等方法手段，对工作区范围内重点白云岩矿体开展详查地质工作，基本查明工作区地质特征、矿体数量、形态规模等，估算控制的资源量，为矿业权招拍挂提供地质依据。

(二) 具体工作任务

1. 对工作区开展1:1万地质草测，1:2000地质剖面测量，少量槽探揭露，分矿层、分矿石类型拣块取样，样品测试等手段，初步查明白云岩矿体的数量、空间分布等特征，为详查工作提供依据。

2. 对详查区采用1:2000地形地质测量、1:1000勘查线剖面测量、槽探揭露、钻探查证、样品采集测试等方法手段，基本查明白云岩矿体的形态、规模、

产状等特征，基本查明白云岩矿石矿物组成、结构构造、有益有害组分含量、矿石类型、矿石质量及变化情况。估算控制及推测资源量，为矿业权招拍挂提供地质依据。

（三）主要实物工作量

1：5000 地质测量 5.89 平方千米；1：2000 地形地质测量 2 平方千米；1：2000 水文、工程、环境地质测量 2 平方千米；槽探 1500 立方米，钻探 3000 米。

（四）经费

总经费 620 万元。

五、工作方法和主要技术要求

（一）工作方法

采用地质填图、地形地质测量、水工环测量、勘查线剖面测量、槽探、钻探、样品采集及测试等方法手段，对新疆托克逊县克孜勒塔格西白云岩矿开展详查地质工作。

（二）技术要求

1.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13908-2020）
2. 《1：50000 矿产地质调查工作指南》（中国地质调查局，2019 年 1 月）
3. 《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GB/T33444-2016）
4.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菱镁矿、白云岩》（DZ / T 0348-2020）
5. 《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17766-2020）
6.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0078-2015）
7.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0079-2015）
8.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DZ/T0033-2020）
9. 《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DZ/T0130-2006）
10. 《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0227-2010）
11. 《地质矿产勘查测量规范》（GB/T 18341-2021）
12.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09）
13. 其它有关规范、标准

六、质量要求

工作质量按《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质量管理总则》《中国地质调查局数字区域地质调查技术要求（试行）》《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原始资料检查暂行规定》《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质量监督办法（试行）》《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质量事故查处暂行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5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项目管理制度选编》等规定执行，并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运行。

七、预期成果

1. 提交可供招拍挂的矿产地1处；
2. 2024年12月提交《新疆托克逊县克孜勒塔格西白云岩矿详查报告》（送审稿）。

标项六 新疆鄯善县卡梅斯布拉克玄武岩矿调查评价

一、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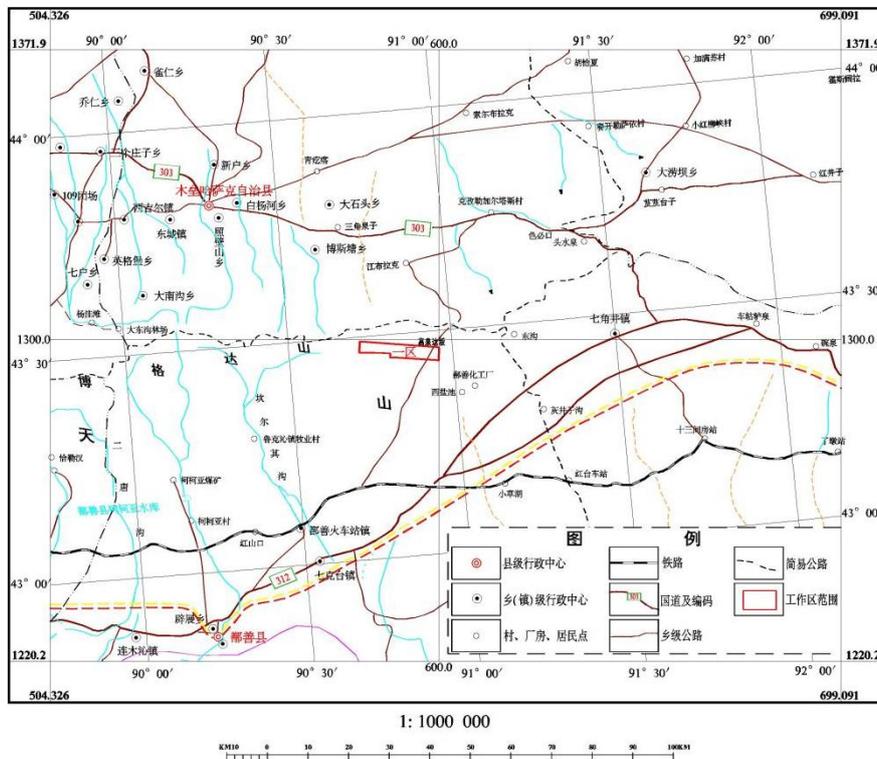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新疆鄯善县卡梅斯布拉克玄武岩矿调查评价

项目预算经费：260 万元

工作周期：2024 年 3 月-2024 年 12 月

二、工作区自然地理、经济及交通

工作区位于东天山中段，鄯善县卡梅斯布拉克一带，距鄯善县直线距离 87km，方位 35°，自鄯善县沿省道北东行 92km 可到达工作区。交通较为便利。行政区划隶属吐鲁番市鄯善县管辖。



交通位置图

工作区位于东天山中段。海拔高程 2000-2500 米，地貌总体特征呈东高西低之势，属中山区。

矿区为大陆性气候，寒流经常袭击，降雨频繁充沛，最热期七至八月，气温一般为 27—15℃，冬季一至二月最冷，一般为 5— -26℃。降水量 6—8 月最多，达 150 毫米左右。四季均有降雪，十月至次年四月积雪。区内多西北风，东南风少，四至六月风力最大，达 3.5 米/秒。

区内植被不发育，多为裸露基岩。

工作区及附近无固定居民点。生产、生活物资可从鄯善县供应。

工作区范围 (CGCS2000) : ① $90^{\circ} 45' 30''$, $43^{\circ} 29' 00''$; ② $91^{\circ} 00' 00''$, $43^{\circ} 28' 30''$; ③ $91^{\circ} 00' 00''$, $43^{\circ} 26' 45''$; ④ $90^{\circ} 51' 08''$, $43^{\circ} 27' 00''$; ⑤ $90^{\circ} 51' 08''$, $43^{\circ} 27' 32''$; ⑥ $90^{\circ} 45' 30''$, $43^{\circ} 27' 32''$ 。
面积 58.74 平方千米。

三、工作程度和地质概况

(一) 工作程度

1. 1959 年, 昌吉地质大队六分队在泉子街至木垒河一带进行了 1:100 万正规地质测量及普查找矿工作, 对区域内的地层、构造等方面有系统全面的收集。

2. 1958 年, 有色局 704 队在区域内进行了 1:20 万矿产普查, 编制了 1:50 万地质矿产图, 编写了地质矿产报告, 对区域上的地层、岩浆岩、构造及矿产等进行了总结。

3. 1965~1970 年, 新疆地质局区域地质测量大队在区域内完成了 1:20 万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幅 (图幅编号: 11-46-(1)) 区域地质调查, 对地层、构造、岩浆岩进行了较为系统详细的研究, 建立了较完整的地层单元及地层层序; 对岩浆岩进行了期次和相带划分, 初步建立了侵入岩的侵位时代和侵入序次; 对主要构造形迹 (褶皱、断层) 进行了较详细地观察、描述, 进行了大地构造单元的划分, 为本区开展地质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 2016~2018 年, 新疆地矿局第六地质大队在区域内开展了新疆木垒县三角井子一带 1:5 万 K46E002003 (三角泉子幅)、K46E002004 (喀腊托别幅)、K46E003003 (波斯塘沟幅)、K46E003004 (江布拉克幅) 四幅区域地质矿产调查。对地层、构造、岩石地球化学、矿产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调查, 该区调基本查明了地层层序、侵入岩期次、构造变形序次, 建立了区域地质构造格架。

5. 1978 年, 新疆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在工作区内开展了新疆木垒县科克巴斯陶沸石矿普查工作。

6. 2012 年~2013 年, 新疆有色地勘局 701 队在与区域同一成矿带的乌鲁木齐黑沟铜矿、达坂城铜沟铜矿相继开展了普查找矿工作, 提交了普查报告,

为研究本区区域成矿规律、找矿方向、找矿标志及找矿模型的建立提供了较完整的勘查资料。

(二) 地质矿产概况

工作区大地构造区划属天山兴蒙造山系 I、准噶尔地块-吐哈地块 I-13、依连哈比尔逊-博格达裂谷

工作区及附近出露地层有：下石炭统七角井组、上石炭统柳树沟组、上石炭统祁家沟组、中二叠统卡拉岗组、上二叠统泉子街组、上二叠统梧桐窝子组、下二叠至上三叠统锅底坑组、下三叠统烧房沟组、上-中三叠统克拉玛依组、下侏罗统八道湾组、中侏罗统西山窑组及第四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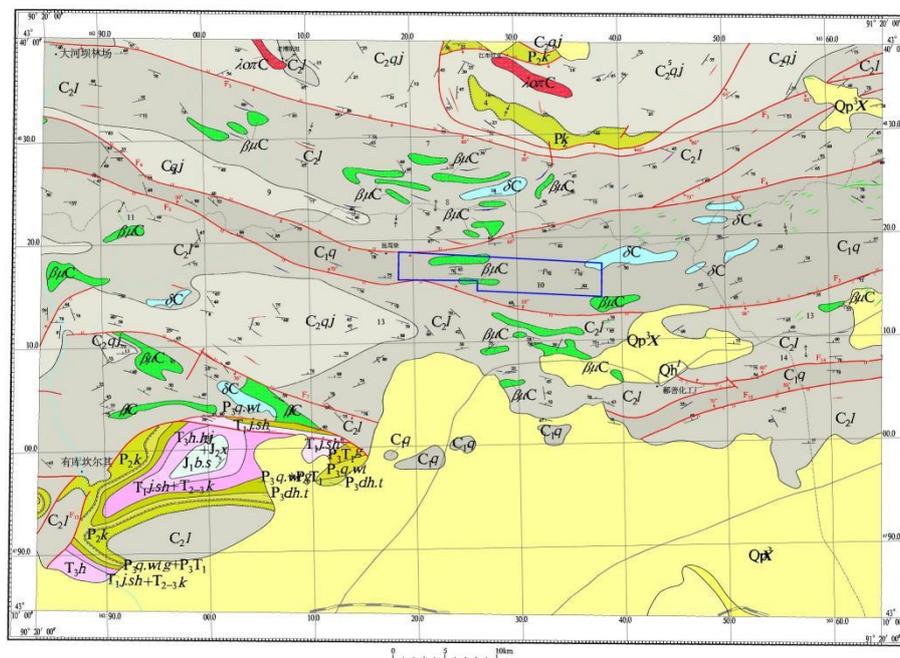


图 2 工作区地质简图

其中含矿地层为下石炭统七角井组：上部为灰—褐色凝灰砂岩、凝灰角砾岩、炭质泥质粉砂岩夹绢云母片岩；下部为玄武玢岩、玄武岩、辉石安山玢岩、安山玢岩、玄武安山玢岩。

区域内出露的岩浆岩有石炭纪石英斑岩、石炭纪辉绿玢岩、石炭纪闪长岩，其规模不大。其中石炭纪辉绿玢岩也可作为岩棉用原料。

区域属东天山中段，构造线方向总体为近东西向，属纬向构造带。断层走向基本为北东、北西向。受区域断裂构造影响，工作区内总体构造线方向呈东

西向。工作区内含矿地层较为连续、完整。

区域内除已发现玄武岩矿外，还有石灰岩、饰面石材花岗岩、铜矿等矿产。

四、工作目标及任务

（一）总体目标任务

在充分研究普查区已有 1：20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资料的基础上，采用 1：1 万、1：2000 地质填图、剖面测量、槽探揭露、少量钻探查证、样品测试等手段，对新疆鄯善县卡梅斯布拉克玄武岩矿（岩棉用）开展调查评价工作，初步估算资源量，为进一步勘查提供依据。

（二）具体工作任务

1. 在充分研究工作区已有 1：20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资料的基础上，确定工作区范围，对工作区开展 1：10000 地质测量、1：2000 地质剖面测量，槽探揭露、分矿层、矿石类型拣块取样、样品测试等手段，初步查明区内玄武岩矿的数量、分布位置、矿体形态、规模、产状及矿石类型和矿石质量，为普查工作提供依据。

2. 优选重点评价区采用 1：2000 地质草测、1：1000 勘查线剖面测量、槽探揭露、刻槽取样等各类样品采集、少量钻探查证、样品测试等方法手段，初步查明有工业开发潜力的玄武岩矿体的形态、规模、产状及矿石类型和矿石质量，估算远景资源量。

（三）主要实物工作量

1：1 万地质测量 58.74 平方千米；1：2000 地质测量 3 平方千米；探槽 1500 立方米；钻探 1000 米。

五、工作方法和主要技术要求

（一）工作方法

采用地质填图、勘查线剖面测量、槽探、钻探、样品采集及测试等方法手段，对新疆鄯善县卡梅斯布拉克玄武岩矿开展调查评价地质工作。

（二）技术要求

1.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13908-2020）
2. 《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GB/T33444-2016）

3. 《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17766-2020）
4.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0078-2015）
5.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0079-2015）
6.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DZ/T0033-2020）
7. 《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DZ/T0130-2006）
8. 《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0227-2010）
9. 《地质矿产勘查测量规范》（GB/T 18341-2021）
10. 其它有关规范、标准

六、质量要求

工作质量按《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质量管理总则》《中国地质调查局数字区域地质调查技术要求（试行）》《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原始资料检查暂行规定》《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质量监督办法（试行）》《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质量事故查处暂行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5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项目管理制度选编》等规定执行，并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运行。

七、预期成果

1. 提交可供进一步开展工作的勘查基地1~2处；
2. 2024年12月提交《新疆鄯善县卡梅斯布拉克玄武岩矿调查评价报告》（送审稿）。

第6章 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由评审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性审查结论。

资格性审查时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评审小组无法通过系统阅读投标文件进行审查的,待系统恢复后继续审查。出现上述情况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投标人。资格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 序号 | 审核项目 | 是否符合 | |
|---------------|--|------|---|
| | | 是 | 否 |
| 1 |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 | |
| 2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未被列入国家企业公示信息系统(www.gsxt.gov.cn)查询诚信记录如有严重行政处罚信息、重大严重失信记录 | | |
| 3 | 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近期3个月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单位的缴纳社保证明); | | |
| 4 | 提供税务部门出具近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 | |
| 6 |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 |
| 7 |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地质矿产勘查中级以上职称。 | | |
| 8 |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 | |
| 9 | 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 |
| 结论(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 | |

一、以上每一项结论均为“符合”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通过资格性审查;如有其中任意一项结论为“不符合”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

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资格性审查报告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时被判定为无效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投标人（以短信、现场公示、电话、“政府采购云平台”等任一方式）。投标人如对资格审查结论有异议的，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反馈意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告知评审小组。（说明：无论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或提供反馈意见，均不影响资格审查和评标工作，且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此将不承担任何的责任。投标人对资格审查结论有异议的，其反馈意见仅限于评审小组对资格审查结论的正确性进行复核，避免出现审查错误。）

三、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3家，采购失败。

第7章 评标办法

1.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 熟悉和理解采购文件；
- (二)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 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五)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六) 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七) 向采购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财政、监察等有关部门报告或举报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八) 向采购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九)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五、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六、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采购文件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七、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3 评标程序

1.3.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采购文件规定。

| 序号 | 类别 | 要求 | 说明 |
|----|------|---|---|
| 1 | 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项目预算 | 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审查不予通过 |
| 2 | 商务资信 | 所提供的证、照、承诺、保证书等所盖公章的单位名称与获取采购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 | 如有任何一项不一致、审查不予通过。 |
| 3 | 技术 |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及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及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审查不予通过。 |

| | |
|---|--|
| 检查结果 | |
| 注：投标文件有不符上述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出现偏差的标记“×”，没有出现偏差的标记“√”。 | |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一、以上每一项结论均为“符合”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结论为“不符合”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报告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时被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投标人（以短信、现场公示、电话、“政府采购云平台”等任一方式）。投标人如对评审结论有异议的，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反馈意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前将收到的反馈意见及时告知评标委员会。（说明：无论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或提供反馈意见，均不影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且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此将不承担任何的责任。投标人对评审结论有异议的，其反馈意见仅限于评标委员会对评审结论的正确性进行复核，避免出现评审错误。）

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3家，本项目采购失败。

1.3.2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采购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采购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

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澄清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采购文件变为响应采购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资格性、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投标人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不得未经要求投标人确认，直接将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

准。

六、评标结束之前，投标人应随时关注系统提示，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签章并确认提交成功。逾时回复将不能提交，视为投标人自行放弃，其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1.3.3 比较与评价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1.3.4 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报告签字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

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3.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1至3家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3.6 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政采云系统生成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 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 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1.4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采购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1.5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价格、商务技术等。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打分。

1.5.1 评分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打分，

1.5.2 评分标准

商务技术评分表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满分 |
|--------------|---------------|--|-----------|
| | | | 80分 |
| 1 | 预算部分 | 送评材料、预算章节、预算说明与表式等是否齐全并符合规定要求；预算编制依据、编制方法、预算内容、数据计算和勾稽关系等是否正确完整，项目各项支出不重不漏。每项错误扣1分，最低得分0分。 | 8 |
| 2 | 目的任务 | 1.与任务书的目标任务一致（1分）； 2.与任务书的目标任务一致，又针对本项目实际进一步分解（2分）。 | 3 |
| 3 | 工作区范围及矿业权设置 | 1.工作区范围与任务书一致（1分）； 2.矿业权设置、生态红线、各类限制区有示意图并有说明（2分）。 | 3 |
| 4 | 以往地质工作情况 | 1.以往资料收集齐全（重点是相关矿产资料）（2分）； 2.对资料进行了评述（1分）。 | 3 |
| 5 | 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分析 | 1.对工作区地质矿产情况及成矿地质背景条件有较详细的叙述（2分）。 2.提出了与本次研究密切相关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2分）。 3.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具体办法（2分）。 | 6 |
| 6 | 工作部署 | 1.总体工作部署合理，工作重点明确（6分）； 2.各项具体工作安排和布置目的明确、依据充分（12分）； 3.工作程序和年度工作安排清楚（2分）。 | 20 |
| 7 | 工作方法、技术要求 | 1.工作方法选择得当，可操作性强（8分）； 2.各项工作技术要求要明确，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此类矿产目前普遍认可的成矿地质理论（6分） | 14 |
| 8 | 实物工作量 | 实物工作量合理，既经济可行又能满足规范需要（5分）。 | 5 |
| 9 | 质量保证、组织管理 | 1.组织机构合理，各专业人员配备满足项目工作任务需要（2分）； 2.设备配备满足各项工作开展的需要（2分）； 3.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完备，针对性强（2分）。 | 6 |
| 10 | 投标资料完整程度及编写质量 | 1.文、图、表完善并相互吻合，符合采购文件编写要求（2分）； 2.附图附件和附表完整，美观、简明、清晰（1分）。 | 3 |
| 11 | 业绩 | 同时提供近三年一项类似勘查业绩并提供证明材料得1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 | 5 |
| 12 | 人员和设备配置 | 人员和设备配置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2分，基本满足得1分，无法满足不得分。 | 2 |
| 13 | 相关承诺 | 承诺全面2分，基本全面1分，无承诺不得分。 | 2 |
| 总得分 V | | | 80 |

报价评分表

| | | |
|-------|----|---|
| 报价评审 | 20 | <p>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的计算公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由监标人员负责核准每个合格供应商的价格得分。</p> <p>（注：若报价单位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无效。）</p> |
| 报价分合计 | 20 | |

***备注：**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1.6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五、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1.7 定标

1.7.1 定标原则

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采购人按顺序确定 1 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

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7.2 定标程序

一、评审委员会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成交）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成交）公告，同时向中标（成交）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五、采购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解释中标（成交）或未中标（成交）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1.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

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六、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七、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八、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1.9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进入评标区之前应将所有的通信设备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评审专家不得以任何方式将通信设备带入评标区，否则将被取消其当次项目的评审资格。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三、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不得协商评分；

四、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五、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六、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投标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

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七、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八、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九、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8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____（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或者成交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服务内容：_____；

1.2.2 _____ 服 务 标 准：_____；

1.2.3 技 术 保
障：_____；

1.2.4 服务人员组成：_____；

1.2.5 合同_____（是/否）涉及货物。

1.3 价款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_____条款规定的计价方式计价。

1.3.1 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含税）为：¥_____元（大
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3.2 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含税）标准
为：_____。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_____ 合同
专用条款_____。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工
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
额¥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1.3.3 其他计价方式：_____。

1.4 履约保证金

乙方_____（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
金的，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_____%;

1.4.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_____ **合同专用条款** _____;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_____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_____ %。

1.5 预付款

甲方_____（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_____ **合同专用条款** _____;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_____ **合同专用条款** _____;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_____ **合同专用条款** _____。

1.6 资金支付

1.6.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专用条款；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合同专用条款；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7.4 若服务涉及货物的，则货物的：

1.7.4.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4.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4.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 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可根据情况修改）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

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5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7 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_____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吐鲁番市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

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 _____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 1.3.2 | |
| 1.4.2 | |
| 1.5.1 | |
| 1.5.2 | |
| 1.5.3 | |
| 1.6.2 | |
| 1.7.1 | |
| 1.7.2 | |
| 1.7.3 | |
| 1.7.4.1 | |
| 1.7.4.2 | |
| 1.7.4.3 | |
| 1.8.7 | |
| 1.9.1 | |
| 1.9.2 | |
| 2.3.2 | |
| 2.5 | |
| 2.11.2 | |
| 2.11.4 | |
| 2.15.1 | |
| 2.15.3 | |
| 2.19 | |